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林芸亘
電話：089-360805
傳真：089-340587
電子信箱：d8017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財酒字第11201756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40000A_11201756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一次性鈕扣型電池為具時效性之零組件及耗材」，
業經經濟部於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以經商字第
11204724200號公告，檢送前揭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112年8月14日經商字第11204724202號函暨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第3點第3款第7目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所及貴會協助公告本函文於貴所及貴會網站首頁，並轉知其他相關公(協)會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台東縣總工會、台東縣商業會
副本：本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菸酒管理科

